

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芜湖精艺铜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芜湖铜业”）因收入规模及利税增长，于近日收到由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财政奖励 5,210,803.44 元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为“与收益相关”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相关规定，收到上述财政补助 5,210,803.44 元计入当期损益。该笔财政补助的取得将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，具体的财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